

110 年度國立故宮博物院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二次會議

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10 年 12 月 28 日(星期二)10 時 00 分

貳、會議地點：本院第一會議室

參、會議主席：黃副院長永泰

肆、與會者：林委員誠夏、章委員忠信、張委員瑜倩、本院南院處莊副處長佩樺、綜合規劃處王簡任編纂珍珠、器物處林簡任編纂厚宇、主計室林主任美瑤、數位資訊室王主任揮雄、吳科長紹群、書畫文獻處劉科長國威、登錄保存處鄭副研究員邦彥、展示服務處賴助理研究員鼎陞。

伍、記錄：數位資訊室羅定紘

陸、議程：

一、本院資料開放之業務報告。(詳見附件一_會議資料)

二、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。(詳見附件一_會議資料)

柒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：擬大幅開放本院典藏文物之低階圖檔，提高「低階開放圖檔」之像素，提請討論。

一、故宮可先進行調查，評估打包下載的需求，若需求不多的話，可參考荷蘭國立博物館的高解析度開放圖檔下載機制，採取電子郵件申請制，提供有時限之連結供下載。

二、建議故宮可先說明為何沒有打包下載功能，像是希望民眾一張一張看，邊看邊下載等。

三、API 可分級控管權限，像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的 Open API，分為一般版及特別版(限定版)，特別版需要認證，可提供更機敏的資料。

決議：

一、同意大幅開放本院典藏文物之低階圖檔，先示範單張下載並提供 Metadata，未來提供主題式下載(打包下載)功能。

二、由數位資訊室與國家文化記憶庫承辦單位聯絡並召開會議，研商 API 開發事宜。

捌、委員建議

一、考量到故宮的特殊地位，還是希望故宮的圖像及文字於使用上都能標記出處(故宮)，強調來自故宮。

- 二、關於顯明標示的部分，可參考紐約大都會藝術博物館、大英博物館的顯明標示之宣言，用以統一、加強故宮品牌識別。
- 三、宣言用詞要準確，不要使用模糊字眼，像是「比照」。
- 四、建議故宮可思考圖檔與浮水印的關係，像是歐洲數位圖書館 (Europeana)，中低階解析度圖檔、開放性圖檔不加浮水印，一來鼓勵文化再創，二來追索不易又無意義；高解析度圖可根據商業用途加入隱性浮水印，若違反契約，可透過技術追索。
- 五、故宮應思考自己的商業模式，像圖像授權、開放等策略，授權營收與開放要如何取得平衡。
- 六、Open Data 可作為一種行銷手段。
- 七、開放與商用其實是可以相輔相成的。

玖、臨時動議

無。

拾、散會 (11:15)